

一部朴实无华的佳作

一部了解历史名人的典藏



曾国藩 家书



一部突显政治、军事、文化集大成的名家书
增强知识运用，提高综合素质，使你的人生更精彩

(清)曾国藩 著
姜军 译



外文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S PRESS

一部朴实无华的佳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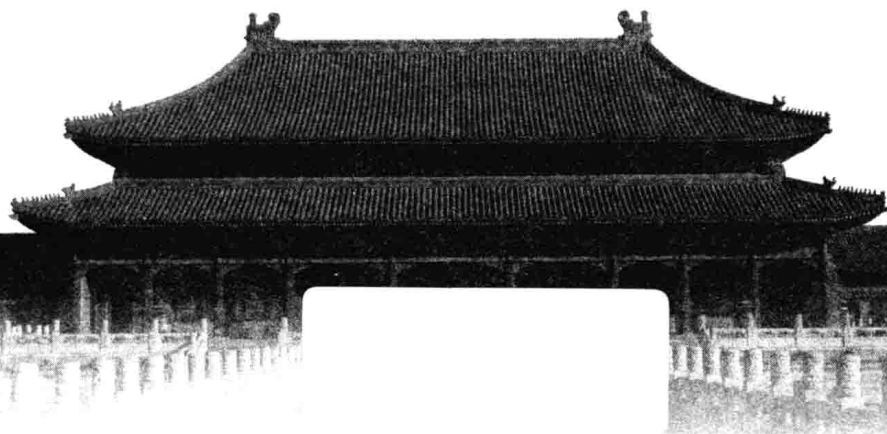


一部了解历史名人的典藏

曾国藩 家书

一部突显政治、军事、文化集大成的名家书
增强知识运用，提高综合素质，使你的人生更精彩

(清) 曾国藩 著
姜 军 译



外文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曾国藩家书 / (清)曾国藩著. — 北京: 外文出版社, 2012
ISBN 978-7-119-07505-1

I . ①曾… II . ①曾… III . ①曾国藩 (1811~1872) — 书信集 IV . ① K827=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34685 号

总策划: 杨建峰
责任编辑: 王蕊
装帧设计: 松雪图文
印刷监制: 高峰 + 苏画眉

敬启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 参阅和使用了一些报刊、著述和图片。由于联系上的困难, 我们未能和部分作品的作者 (或译者) 取得联系, 对此谨致深深的歉意。敬请原作者 (或译者) 见到本书后, 及时与本书编者联系, 以便我们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支付稿酬并赠送样书。联系电话: 010-84853028 联系人: 松雪

曾国藩家书

作者: (清) 曾国藩
译者: 姜军
出版发行: 外文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网址: <http://www.flp.com.cn>
电话: 008610-68320579 (总编室) 008610-68990283 (编辑部)
008610-68995852 (发行部) 008610-68996183 (投稿电话)
印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 外文书店
开本: 889mm × 1194mm 1/16
装别: 平
印张: 27.5
字数: 700 千
版次: 2012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119-07505-1
定 价: 59.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电话: 68995960)

前 言

曾国藩，字伯涵，号涤生，湖南湘乡人。他生于嘉庆十六年（1811年）十月十一日，死于同治十一年（1872年）二月初四日，享年六十二岁。清廷赠给他的谥号是文正。他的思想深深影响了几代中国人。如果中国历史用人物来断代，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曾国藩是古代历史的最后一人，是近代历史的第一人。

曾国藩在道光十八年（1838年）就中了进士，做了十多年的京官，曾任翰林院侍讲学士、内阁学士，最后官至总督。他一生历尽坎坷，几度生死，但他有着坚强的意志，百折不回，令人钦佩。在清王朝内忧外患、风雨飘摇的动荡岁月里，曾国藩既无家学，也无根底，却以一介书生之身份力挽狂澜，获得了官场上的巨大成功。曾国藩的崛起在政治、军事、文化、经济等诸多方面对当时的社会都有很深远的影响，他竭力维护封建制度，权倾朝野，却受到朝廷猜疑。在封建王朝面临危难之时，他忠心耿耿，挺身而出；但又对朝廷的腐败无能深恶痛绝。因而，这位乱世重臣一生都极富传奇色彩。

他的生平事迹，我们不能备述，他的伟大事业能够成就的原因，说起来倒很平淡无奇，据说他平生“守之甚严，而持之有恒者”，不诳语，不宴起。他一生的事业都是从脚踏实地、日积月累磨炼出来的，他并不是一个怎样超越的天才，更不是一个怎样不可思议的神秘人物。

曾国藩之所以长久为人称道，不仅因为他的文治武功，更是因为他的文章与道德。他是一个喜欢写信的人，尤其是家信。在他的家书里，差不多句句都是“药石之言”，处处可以看出他“待人之厚”，这也是我们先圣先贤留下来的美德。

曾国藩家信内容涵盖非常丰富，从处理人际关系到从政为官之道；从持家劝学到养生之道；从战胜绝境的胆略到培养与众不同的气质；从克服人性的弱点到掌握成功的步骤……应有尽有，而且思想深远，意义深刻，读来扣人心弦。如：居官以耐烦为第一要义、勤俭生活可以治骄奢、为人处世要谦和、紧迫关头只有靠自己、善于抓住时机开创局面等，这些都是我们需要学习的思想精华，只要仔细研读便能明白他的谋略之所在。

曾国藩一生产于治军统兵、勤俭持家、谨言慎行、立功、立德、立言，细细读来，还能体会到中国几千年传统智慧的精华，足见他思想的进步性和实用价值，他的思想对中国传统文化的传承和发展，都有很深远的影响。当然，曾国藩的思想谋略精华，短短的几封书信并不能透其全貌，他的一生是一部全方位、多视角的成功学全书，值得后人细细品味。

在曾国藩辞世的第七年，即公元1879年，由李翰章编纂、李鸿章点校的《曾文正公家书》问世，并由传忠书局刊刻出版。此后一百年间，《家书》版本众多，超出历史上的任何一部，为了还原历史的本来面貌，让读者对曾国藩有一个全面的了解，历经数年苦心经营，我们终于完成了《曾国藩家书》的最新校注解读本。并对每篇家书标明了公元纪年，便于读者查阅。此外，每篇家书结尾加注了“赏析”，以便读者在诵读困惑之时，仍能感受到曾公言论的启示。

目 录

道光朝

道光二十一年四月十七日与祖父书	2
道光二十一年六月初七日与祖父书	3
道光二十一年八月初三日与父亲书	4
道光二十一年八月十七日与叔父书	7
道光二十一年十月十九日与父母书	8
道光二十一年十二月廿一日与父母书	10
道光二十二年正月十八日与父母书	11
道光二十二年三月十一日与父母书	12
道光二十二年六月初十日与祖父书	13
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七日与祖父书	14
道光二十二年十月廿六日与父母书	16
道光二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与父母书	17
道光二十二年十二月廿日与父母书	17
道光二十三年二月十九日与父母书	19
道光二十三年三月廿三日与祖父书	20
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初六日与祖父书	22
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初六日与诸弟书	23
道光二十四年三月初十日与祖父书	25
道光二十四年四月廿二日与诸弟书	26
道光二十四年五月十二日与诸弟书	27
道光二十四年七月廿日与父母书	30
道光二十四年八月廿九日与诸弟书	31
道光二十四年九月十九日与诸弟书	32
道光二十四年十月廿一日与诸弟书	33
道光二十四年十一月廿一日与诸弟书	34
道光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与诸弟书	36
道光二十五年四月十五日与诸弟书	38
道光二十五年五月初五日与诸弟书	39
道光二十五年六月十九日与父母书	41
道光二十五年七月十六日与父母书	42
道光二十五年八月廿一日与叔父母书	43
道光二十五年十月初一日与叔父母书	44
道光二十五年十一月廿日与父母书	46
道光二十六年二月十六日与父母书	47
道光二十六年四月十六日与国荃国葆书	48
道光二十六年九月十九日与父母书	50



道光二十七年正月十七日与祖父书	51
道光二十七年二月十二日与诸弟书	52
道光二十七年三月初十日与诸弟书	54
道光二十七年六月十七日与叔父书	57
道光二十七年六月廿七日与父母书	58
道光二十七年七月十八日与父母书	59
道光二十七年八月十八日与诸弟书	60
道光二十七年十月十五日与诸弟书	61
道光二十八年五月初十日与父母书	62
道光二十八年六月十七日与诸弟书	63
道光二十八年九月十二日与叔父书	65
道光二十八年十二月初十日与诸弟书	66
道光二十九年正月初十日与诸弟书	68
道光二十九年二月初六日与父母书	70
道光二十九年二月初六日与诸弟书	71
道光二十九年三月初一日与诸弟书	72
道光二十九年三月廿一日与诸弟书	73
道光二十九年四月十六日与父母书	76
道光二十九年四月十六日与诸弟书	78
道光二十九年五月十五日与诸弟书	80
道光二十九年六月初一日与诸弟书	81
道光二十九年六月十四日与诸弟书	83
道光二十九年六月廿九日与诸弟书	84
道光二十九年九月廿一日与诸弟书	85
道光二十九年十月初四日与诸弟书	87
道光二十九年十一月初五日与诸弟书	88
道光二十九年十二月初三日与诸弟书	90
道光三十年正月初九日与诸弟书	91
道光三十年三月卅日与父母书	93

咸丰朝

咸丰元年三月初四日与诸弟书	96
咸丰元年三月十二日与诸弟书	97
咸丰元年四月初三日与诸弟书	98
咸丰元年五月十四日与诸弟书	100
咸丰元年六月初一日与诸弟书	102
咸丰元年七月初八日与诸弟书	104
咸丰元年八月十九日与诸弟书	106
咸丰元年九月初五日与诸弟书	108
咸丰元年十二月廿二日与诸弟书	110
咸丰二年八月十二日与纪泽书	111
咸丰二年八月二十六日与纪泽书	112
咸丰二年十一月十四日与牧云书	113



咸丰二年十二月廿五日与牧云书	114
咸丰四年三月廿五日与诸弟书	115
咸丰四年四月十四日与诸弟书	116
咸丰四年四月廿日与诸弟书	117
咸丰四年六月初二日与诸弟书	119
咸丰四年六月初六日与诸弟书	121
咸丰四年六月十八日与诸弟书	121
咸丰四年七月廿一日与诸弟书	122
咸丰四年闰七月初二日与诸弟书	123
咸丰四年闰七月初九日与诸弟书	125
咸丰四年闰七月廿七日与诸弟书	126
咸丰四年九月十三日与诸弟书	127
咸丰四年十一月初七日与诸弟书	128
咸丰五年正月十八日与诸弟书	129
咸丰五年三月廿日与诸弟书	130
咸丰五年四月初八日与诸弟书	132
咸丰五年四月廿四日与诸弟书	133
咸丰五年六月十六日与诸弟书	134
咸丰五年八月十三日与诸弟书	135
咸丰五年九月卅日与诸弟书	137
咸丰五年十月十九日与诸弟书	138
咸丰五年十二月初一日与诸弟书	139
咸丰六年七月廿七日与诸弟书	141
咸丰六年九月初十日与诸弟书	142
咸丰六年九月十七日与九弟国荃书	143
咸丰六年十月初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144
咸丰六年十月初三日与四弟国潢书	146
咸丰六年十月初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146
咸丰六年十一月初五日与纪泽书	147
咸丰六年十一月初七日与四弟国潢书	149
咸丰六年十一月廿九日与四弟国潢书	150
咸丰七年二月初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151
咸丰七年十月初十日与九弟国荃书	152
咸丰七年十月十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153
咸丰七年十月廿七日与九弟国荃书	155
咸丰七年十一月廿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156
咸丰七年十二月十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158
咸丰八年正月初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160
咸丰八年正月廿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162
咸丰八年二月十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163
咸丰八年三月初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164
咸丰八年三月廿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166

咸丰八年四月初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167
咸丰八年四月廿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169
咸丰八年五月初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169
咸丰八年五月卅日与九弟国荃书	170
咸丰八年六月十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172
咸丰八年七月廿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174
咸丰八年八月初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175
咸丰八年八月十七日与九弟国荃书	176
咸丰八年八月廿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177
咸丰八年九月廿八日与国潢国葆书	178
咸丰八年十一月十二日与诸弟书	180
咸丰八年十二月初三日与诸弟书	182
咸丰八年十二月廿日与诸弟书	183
咸丰九年正月初八日与诸弟书	184
咸丰九年正月廿三日与诸弟书	185
咸丰九年二月初三日与诸弟书	187
咸丰九年二月廿三日与诸弟书	189
咸丰九年三月初三日与诸弟书	190
咸丰九年三月初八日与诸弟书	192
咸丰九年三月廿三日与诸弟书	193
咸丰九年五月初三日与国潢国葆书	194
咸丰九年五月廿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195
咸丰九年六月初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196
咸丰九年七月廿三日与四弟国潢书	197
咸丰九年十月十八日与四弟国潢书	198
咸丰九年十一月十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199
咸丰十年正月十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200
咸丰十年正月廿八日与国潢国荃书	201
咸丰十年二月初八日与国潢国荃书	202
咸丰十年闰三月初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203
咸丰十年闰三月十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204
咸丰十年闰三月廿九日与四弟国潢书	205
咸丰十年四月十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06
咸丰十年五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07
咸丰十年六月初十日与国荃国葆书	208
咸丰十年六月廿七日与季弟国葆书	209
咸丰十年七月初三日与国荃国葆书	210
咸丰十年七月初八日与国荃国葆书	211
咸丰十年七月十二日与国荃国葆书	212
咸丰十年七月十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213
咸丰十年八月初七日与国荃国葆书	214
咸丰十年九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15

咸丰十年九月初七日与国荃国葆书	216
咸丰十年九月十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217
咸丰十年九月廿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217
咸丰十年九月廿四日与国荃国葆书	218
咸丰十年十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19
咸丰十年十月初四日与国荃国葆书	220
咸丰十年十月初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221
咸丰十年十月廿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22
咸丰十年十一月十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23
咸丰十年十一月廿一日与国荃国葆书	224
咸丰十年十二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25
咸丰十年十二月廿日与国荃国葆书	226
咸丰十一年正月初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227
咸丰十一年正月廿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228
咸丰十一年正月廿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228
咸丰十一年二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29
咸丰十一年二月初七日与国荃国葆书	230
咸丰十一年二月廿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31
咸丰十一年二月廿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233
咸丰十一年三月初四日与诸弟书	234
咸丰十一年三月十四日与国荃国葆书	235
咸丰十一年三月十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236
咸丰十一年三月廿一日与国荃国葆书	237
咸丰十一年三月廿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38
咸丰十一年三月卅日与九弟国荃书	239
咸丰十一年四月初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240
咸丰十一年四月十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241
咸丰十一年四月十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243
咸丰十一年四月廿四日与丹阁十叔书	244
咸丰十一年四月廿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245
咸丰十一年五月初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247
咸丰十一年五月初七日与九弟国荃书	248
咸丰十一年五月初九日与国荃国葆书	249
咸丰十一年五月十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250
咸丰十一年六月十二日与国荃国葆书	251
咸丰十一年七月十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52
咸丰十一年七月十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253
咸丰十一年七月廿四日与季弟国葆书	254
咸丰十一年八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55
咸丰十一年九月初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255
咸丰十一年九月初六日与国荃国葆书	256
咸丰十一年九月初十日与九弟国荃书	257

咸丰十一年九月十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58
咸丰十一年九月十七日与九弟国荃书	260
咸丰十一年九月廿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260
咸丰十一年九月廿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261
咸丰十一年九月廿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262
咸丰十一年十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63
咸丰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264
咸丰十一年十一月廿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266
咸丰十一年十二月十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267

同治朝

同治元年正月初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270
同治元年正月十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271
同治元年二月初二日与季弟国葆书	271
同治元年二月廿一日与季弟国葆书	272
同治元年三月初三日与国荃国葆书	273
同治元年三月初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274
同治元年三月廿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274
同治元年三月廿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275
同治元年四月初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276
同治元年四月初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277
同治元年四月十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278
同治元年四月十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79
同治元年四月廿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280
同治元年四月廿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81
同治元年四月廿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281
同治元年四月廿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282
同治元年五月初七日与国荃国葆书	283
同治元年五月十五日与国荃国葆书	284
同治元年五月廿日与国荃国葆书	285
同治元年五月廿八日与国荃国葆书	286
同治元年六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87
同治元年六月初九日与国荃国葆书	288
同治元年六月十二日与国荃国葆书	288
同治元年六月廿日与九弟国荃书	289
同治元年六月廿二日与国荃国葆书	290
同治元年六月廿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291
同治元年六月廿九日与国荃国葆书	293
同治元年七月初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294
同治元年七月廿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294
同治元年七月廿八日与国荃国葆书	295
同治元年八月初四日与国荃国葆书	296
同治元年八月廿一日与国荃国葆书	297

同治元年闰八月十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297
同治元年闰八月廿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299
同治元年九月初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299
同治元年九月初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300
同治元年九月初七日与国荃国潢书	301
同治元年九月初九日与国荃国潢书	302
同治元年九月十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303
同治元年九月十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304
同治元年九月十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305
同治元年九月十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306
同治元年九月十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306
同治元年九月廿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307
同治元年九月廿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08
同治元年九月廿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309
同治元年九月廿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310
同治元年十月初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310
同治元年十月初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311
同治元年十月十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312
同治元年十月十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313
同治元年十月十六日与季弟国葆书	314
同治元年十月十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315
同治元年十月廿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316
同治元年十月廿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317
同治元年十一月初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317
同治元年十一月初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318
同治元年十一月十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319
同治元年十一月十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320
同治元年十一月廿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320
同治元年十一月廿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321
同治元年十一月廿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322
同治元年十二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23
同治元年十二月初十日与九弟国荃书	323
同治元年十二月十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324
同治元年十二月十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325
同治元年十二月廿二日与四弟国潢书	326
同治元年十二月廿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327
同治二年正月初一与九弟国荃书	328
同治二年正月初七日与九弟国荃书	329
同治二年正月廿日与九弟国荃书	330
同治二年正月廿七日与九弟国荃书	331
同治二年二月十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31
同治二年二月廿日与九弟国荃书	332

同治二年三月十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333
同治二年四月初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335
同治二年四月初十日与九弟国荃书	336
同治二年五月初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337
同治二年五月十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338
同治二年五月廿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339
同治二年六月初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340
同治二年六月初十日与九弟国荃书	341
同治二年六月十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342
同治二年七月初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343
同治二年七月十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344
同治二年七月廿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345
同治二年七月廿七日与九弟国荃书	347
同治二年八月初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348
同治二年八月卅日与九弟国荃书	349
同治二年九月十七日与九弟国荃书	350
同治二年十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51
同治二年十一月初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352
同治二年十一月十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53
同治二年十二月初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354
同治二年十二月初十日与九弟国荃书	355
同治二年十二月十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356
同治二年十二月廿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357
同治二年十二月廿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358
同治三年正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59
同治三年正月十七日与九弟国荃书	360
同治三年正月廿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61
同治三年二月十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362
同治三年三月十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63
同治三年三月廿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364
同治三年三月卅日与九弟国荃书	365
同治三年四月初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366
同治三年四月十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367
同治三年四月十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369
同治三年四月廿日与九弟国荃书	369
同治三年四月廿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371
同治三年五月初三日与四弟国潢书	372
同治三年五月初十日与九弟国荃书	373
同治三年五月十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73
同治三年五月十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374
同治三年五月廿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375
同治三年六月初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376



同治三年六月初十日与九弟国荃书	377
同治三年六月十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378
同治三年六月十九日与九弟国荃书	379
同治三年七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79
同治三年七月廿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80
同治三年八月初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381
同治三年八月初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382
同治三年八月十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383
同治三年八月廿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384
同治三年十月初五日与四弟国潢书	385
同治三年十一月十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386
同治四年正月十四日与九弟国荃书	387
同治四年正月卅日与国潢国荃书	387
同治四年三月初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388
同治四年三月十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389
同治四年四月廿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390
同治四年闰五月十五日与国潢国荃书	391
同治四年闰五月廿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392
同治四年六月初五日与国潢国荃书	392
同治四年六月廿四日与国潢国荃书	393
同治四年七月廿五日与国潢国荃书	394
同治四年八月廿五日与国潢国荃书	395
同治四年九月廿五日与国潢国荃书	396
同治四年十月初五日与国潢国荃书	397
同治四年十月廿五日与国潢国荃书	398
同治四年十二月十五日与国潢国荃书	399
同治五年正月初六日与国潢国荃书	400
同治五年三月初五日与九弟国荃书	401
同治五年三月廿六日与国潢国荃书	402
同治五年六月十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403
同治五年七月初三日与九弟国荃书	404
同治五年八月初十日与四弟国潢书	405
同治五年九月初六日与四弟国潢书	406
同治五年十月初六日与四弟国潢书	407
同治五年十月廿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408
同治五年十一月初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409
同治五年十二月初六日与四弟国潢书	410
同治五年十二月十八日与九弟国荃书	412
同治五年十二月廿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413
同治六年正月初四日与四弟国潢书	414
同治六年正月十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415
同治六年正月廿六日与九弟国荃书	416



同治六年二月初五日与四弟国潢书	417
同治六年三月初七日与四弟国潢书	418
同治六年四月十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419
同治六年五月初一日与九弟国荃书	419
同治六年五月十二日与九弟国荃书	420
同治九年十二月廿一日与国潢国荃书	421
同治十年正月廿五日与国潢国荃书	422
同治十年三月初三日与国潢国荃书	423
同治十年四月初一日与国潢国荃书	425

道光朝



道光二十一年四月十七日与祖父书

(公元1841年6月6日)

【原文】

祖父大人万福金安：

四月十一日由折差发第六号家信。十六日折弁又到。孙男等平安如常。孙妇亦起居维慎。曾孙数日内添吃粥一顿，因母乳日少，饭食难喂，每日两饭一粥。今年散馆，湖南三人皆留，全单内共留五十二人，仅三人改部属，三人改知县。翰林衙门现已多至百四五十人，可谓极盛。

琦善已于十四日押解到京，奉上谕派亲王三人，郡王一人，军机大臣、大学士、六部尚书会同审讯，现未定案。

梅霖生同年因去岁咳嗽未愈，日内颇患咯血。同乡各京官宅皆如故。

澄侯弟三月初四在县城发信已经收到，正月廿五信至今未接，兰姊以何时分娩？是男是女？伏望下次示知。

楚善八叔事，不知去冬是何光景？如绝无解危之处，则二伯祖母将穷迫难堪，竟希公之后人将见笑于乡里矣。孙国藩去冬已写信求东阳叔祖兄弟，不知有补益否？此事全求祖父大人作主。如能救焚拯溺，何难嘘枯回生。

伏念祖父平日积德累仁，救难济急，孙所知者已难指数。如廖品一之孤、上莲叔之妻、彭定五之子、福益叔祖之母及小罗巷、樟树堂各庵，皆代为筹划，曲加矜恤。凡他人所束手无策，计无复之者，得祖父善为调停，旋乾转坤，无不立即解危，而况楚善八叔同胞之亲、万难之时乎？

孙因念及家事，四千里外杳无消息，不知同堂诸叔目前光景。又念家中此时亦甚艰窘，辄敢冒昧饶舌，伏求祖父大人宽宥无知之罪。楚善叔事如有说法之处，望详细寄信来京。

兹逢折便，敬禀一二。

即跪叩祖母大人万福金安

【译文】

祖父大人万福金安：

四月十一日由信差寄出第六封家信，我十六日收到信函，并趁此时机再写一封家书。您孙儿等现在一切都好，孙媳起居也很谨慎。曾孙现在每日都吃一顿粥，因为他母亲的奶水一天天减少，又不肯好好吃饭，所以每日两顿饭一顿粥。今年散馆，湖南的三个人都已经全部留下，名单上任职的人员为五十二人，仅三人改为到部中任职，三人担任知县。翰林衙门目前已多达一百四五十人，可谓前所未有的。

琦善已于十四日押解到京城。奉上谕派三位亲王，郡王一人，军机大臣，大学士，六部尚书共同审问琦善。目前尚未定案。

梅霖生因去年咳嗽还没有治愈，近日便出现了咯血现象。各位在京城做官的同乡都和往常一样。

澄侯弟三月四日在县城发出的信已经收到，正月二十五写的信现还未收到。兰姐什么时候分娩？是男是女？希望下封信里可以得知。

至于八叔楚善的事情，不知去年冬天进展如何？如果没有办法处理，二伯祖母就会穷困难堪，竟希公的后人也将被乡里取笑的。当时我也写信要求东阳叔祖兄弟帮忙，不知道有何作用。此事还请祖父调停，如果您能拯救他于危难之中，使他脱离水火也非难事？



想到祖父平时常乐善好施,救济危难,仅据我所知做过的好事已数不胜数,像廖品一的孤儿、上莲叔的媳妇、彭定五的孩子、福益叔祖的母亲,还有小罗巷、樟树堂的各庵,请您都替他们安排考虑,竭尽所能地加以同情救助。只因凡是别人束手无策,认为不可能办到的事,经过您妥善地处理,形势都会发生改变,摆脱险境,更何况楚善八叔是同胞兄弟,处在十分困难的时候呢?由此我又联想到家中的境况,背井离乡,也得不到一点音讯,不了解自家各位叔父的近况。又想到现在家里也很困难,但我竟如此冒昧多嘴,所以还望祖父大人多加谅解。若楚善叔的事情如有进展,希望把情况写信告诉我。

正赶上送公文的差人回湖南之便,捎回此封家书,同时跪拜祖母大人。

祝祖母万福金安

【赏析】

这篇道出了曾国藩对亲朋的关心。他以身作则,给后代树立了榜样。虽在那个动乱的年代,他仍不忘心系他人,把他人的困难当做自己的责任。对亲戚邻里乡亲也是竭力帮助。

道光二十一年六月初七日与祖父书

(公元1841年7月24日)

【原文】

孙男国藩跪禀祖父大人万福金安:

五月十八日孙在京发第八号家信,内有六弟文二篇,广东事抄报一纸,本年殿试朝考单一纸,寄四弟、六弟新旧信二封,绢写格言一幅,孙国荃寄呈文四篇、诗十首、字一纸,呈堂上禀三纸,寄四弟信一封,不审已收到否?

六月初五日接家信一封,系四弟四月初十日在省城发,得悉一切,不胜欣慰。

孙国藩日内身体平安。国荃于三日微受暑热,服药一帖,次日即愈;初三日复患腹泻,服药二帖即愈。曾孙甲三于廿三日腹泻不止,比请郑小珊诊治,次日添请吴竹如,皆云系脾虚而兼受暑气,三日内服药六帖,亦无大效。廿六日添请本京王医,专服凉药,渐次平复,初一、二两日未吃药,刻下病已全好,惟脾元尚亏,体尚未复。孙等自知细心调理,观其行走如常,饮食如常,不吃药即可复体,堂上不必挂念。家孙妇身体亦好,婢仆如旧。

同乡梅霖生病,于五月中旬日日加重,十八日上床,廿五日子时仙逝。胡云阁先生亦同日同时刻仙逝。梅霖生身后一切事宜,系陈岱云、黎月乔与孙三人料理。戊戌同年贖仪共五百两,吴甄甫夫子(戊戌总裁)进京贖赠百两,将来一概共可张罗千余金。计京中用费及灵柩回南途费不过用四百金,其余尚可周恤遗孤。

自五月下旬以至六月初,诸事殷繁,荃孙亦未得读书。六弟前寄文来京,尚有三篇孙未暇改。

广东事已成功,由军功升官及戴花翎、蓝翎者共二百余人。将上谕抄回前半节,其后半载升官人名,未及全抄。

昨接家信,始知楚善八叔竹山湾田已于去冬归祖父大人承买。八叔之家稍安,而我家更窘迫,不知祖父如何调停?去冬今年如何说法?望于家信内详示。

孙等在京别无生计,大约冬初即须借账,不能备仰事之资寄回,不胜愧悚。吴春冈分发浙江,告假由江南回家,七月初起程。

余容续禀,即禀祖父母大人万福金安。

孙跪禀